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成都高新南区（大源片区） 租赁住房建设项目、成都高新南区（新川片区）租赁 住房建设项目精装修及总平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项目中标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18 日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预中标成都高新南区（大源片区）租赁住房建设项目、成都高新南区（新川片区）租赁住房建设项目精装修及总平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标段公告》（具体详见 2019 年 7 月 18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公告）。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倍特建筑安装工程（以下简称倍特建安）于近日收到成都高投置业有限公司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成高置业【2019】11 号），确定倍特建安（联合体牵头人）与四川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成员）组成的联合体为该项目的中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倍特建安在该项目中仅承担施工工作，该项目公开招标时的工程建设费招标控制价为 435,196,320 元。

一、中标通知书的主要情况

1、中标价：

施工费：413,436,504 元，即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控制价的基础上，下浮 5%。

2、总工期：270 个日历天

招标人成都高投置业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属于公司的关联方，虽然本次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但本次事项是经过公开招标程序产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就上述因公开招标形成的关联交易事项豁免履行关联交易的相关决策程序等需履行的义务。

公司后续将根据该项目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备查文件

《中标通知书》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二十三日